

证券代码：874729

证券简称：深达威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深达威科技（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 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公司及相关主体保证将严格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如未能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及相关主体就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提出以下相应约束措施：

二、公司承诺

（一）公司将严格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二）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前述承诺事项的各项义务或者责任（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

- 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会审议；
- 在股东会指定的网站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4、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提交股东会审议，并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三、 控股股东承诺

（一）本单位将严格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二）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前述承诺事项的各项义务或者责任（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

1、通知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会审议；

3、在股东会指定的网站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4、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者投资者进行赔偿；

5、将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公司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者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者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将采取以下措施：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者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单位因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单位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四、 实际控制人承诺

(一) 本人将严格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二) 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前述承诺事项的各项义务或者责任(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

- 1、通知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会审议;
- 3、在股东会指定的网站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 4、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者投资者进行赔偿;
- 5、将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公司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者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者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 6、同意公司调减工资、奖金和津贴等,并将此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者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者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三)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将采取以下措施:

-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 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者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五、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一) 本人将严格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二) 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前述承诺事项的各项义务或

者责任（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

- 1、通知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会审议；
- 3、在股东会指定的网站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 4、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者投资者进行赔偿；
- 5、将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公司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者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者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 6、同意公司调减工资、奖金和津贴等，并将此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者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者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将采取以下措施：

-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 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者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六、 审议与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达威科技（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7日